2020年度

花桥镇人民政府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花桥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2020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花桥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部门概况

1. 负责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在本行政区域内的宣传、贯彻、落实。加强基层党组织和政权建设，为本地区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政治、社会环境和组织保证。
2. 负责制定本行政区域内经济建设和各项社会事业发展的规划，并组织实施。依法管理经济和社会事务，促进本片区两个文明建设。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主与法制建设工作，维护和保障公民的各项合法权利。

3、负责花桥镇党委、人大、政府、政协联络工委、纪律委员会、人民武装及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的日常工作。

4、负责完成上级机关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花桥镇人民政府内设机构包括：花桥镇人民政府本级和花桥镇财政所

（二）决算单位构成。花桥镇人民政府2020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花桥镇人民政府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部门决算公示表附后)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1725.9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96.4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1.85万元，上年结余27.65万元。与2019年相比，增加60.05万元，增加3.6%，主要是因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完成1496.42万元，比上年1638.22万元，减少141.8万元，变化的主要原因是：2019年花桥和川口两个乡镇合并，决算报表合并；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1.85万元，用于新冠肺炎防控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698.2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96.42万元，占88.1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1.85万元，占11.89%，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698.2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89.21万元，占46.47%；项目支出909.06元，占53.5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725.93万元，与2019年相比，增加60.05万元,增加3.6%，主要是因为：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1.85万元，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496.4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8.11%，与2019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60.05万元，增加3.6%，主要是因为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支出。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496.4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712.42万元，占41.9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万元，0.1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5.66万元，占3.28%;卫生健康（类）支出11.93万元，占0.7%；农林水（类）支出682.81万元，占40.2%；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6.5万元，占0.38%；住房保障（类）支出9.2万元，占0.5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4.9万元，占0.88%；抗疫特别国债安排支出201.85万元，占11.89%。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110.8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496.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2.88%，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

年初预算为449.15万元，支出决算为712.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8.6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异动及政策性调整。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文旅活动。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年初预算为66.42万元，支出决算为55.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异动及政策性调整。

4.卫生健康支出

年初预算为12.1万元，支出决算为11.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

5.农林水支出

年初预算为583.18万元，支出决算为682.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7.0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村级集体经济引导项目经费。

6.住房保障支出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

7.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

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

9、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1.8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抗击疫情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89.2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24.1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66.42%,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家庭补助支出；公用经费265.0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33.58%，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年初预算1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14万元增加2万元，本年决算数12.3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14万元减少1.67万元，减少11.9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与上年一致。

公务接待本年年初预算8万元，比上年决算6万元增加2万元。本年决算数4.33万元，比上年决算6万元递增27.83%。本年共接待145批次，共接待620人次，均为国内公务接待。主要为因公接待批次跟接访人数增加。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本年年初预算8万元，与本年决算数8万元持平，为我单位公务用车一辆的维修保养及用油保险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4.33万元，占35.15%,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8万元，占64.85%。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4.33万元，本年共接待145批次，共接待620人次，均为国内公务接待。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万元，主要是公务车用油、保养、维修支出，截止2020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度本单位有政府性基金收支。2020年，收到衡南县财政局预算股拨付中央直达抗疫国债资金201.85万元，支付282.06万元，支付宣传费29.55万元、工作人员生活费8.28万元、镇内各职能站所防疫工作经费13万元、卫生院防控资金92.75万元、全镇村（社区）疫情防控资金（28个村、3个社区）57.9万元、防疫物资43.36万元、前线指挥部37.22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2020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本年支出265.04万元，与上年的299.22万元相比，递减11.42%。变动原因为本年度支出口径与上年度有差异，划分了专项业务支出，譬如信访维稳，安全生产，党建专项，扶贫专项，城乡环境同治，本年度全列入项目支出。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

会议费支出情况：2020年会议费完成8万元，比上年相比持平；培训费支出情况：2020年培训费完成18.79万元，比上年增加1.79万元，上升10.53%，递增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村干部党建、扶贫培训增加。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18.96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支出。全部为货物采购支出。包括办公桌椅，办公用电脑，打印机等支出。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干部下村公务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关于2020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镇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开展了自评。绩效评价结果显示，我镇2020年度绩效目标完成较好，在预算配置、预算执行、预算管理等方面较好的支持了财政中心工作发展。2020年，我镇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有效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统筹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全镇财政实力稳步提升，服务发展成效明显，支农力度持续加大，民生保障更加有力，财税改革扎实推进，财政管理日趋规范，党建工作全面加强，较好地服务了全镇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2020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以强化执行力、提升创新力、增强凝聚力为抓手，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在服务省政府统筹推进全省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作出了积极贡献，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得分96.45分。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执行有效，完成情况较好，基本达到预算绩效目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核拨给单位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省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花桥镇人民政府**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加强财政预算资金管理，进一步规范预算资金使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衡南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单位积极组织力量对2020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现将具体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1. **基本情况**

 花桥镇人民政府为全额财政拨款单位，纳入财政会计集中核算和国库集中支付体系，财务制度执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截止2020年底全部实有人员共计43人，其中政府在职行政编35人，全额事业编8人。

（二）主要工作职责

（1）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计划，制定资源开发技术改造和产业结构调整方案，组织指导好各业生产，搞好商品流通，协调好本镇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抓好招商引资，人才引进项目开发，不断培育市场体系，组织经济运行，促进经济发展。
（2）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工作。
（3）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党建、扶贫、民政、安全生产、教育、卫生、计划生育、文体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取缔非法经济活动，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4）按计划组织本级财政收入和地方税的征收，完成国家财政计划，不断培植税源，管好财政资金，增强财政实力。
（5）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倡移风易俗，反对封建迷信，破除陈规陋习，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
（6）完成上级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1、2020年年初预算总额为1110.85万元。按支出经济分类,基本支出465.45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86.26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170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9.19万元。项目支出645.4万元（含村级转移支付583.18万元)。2020年决算收入为1698.27万元。年度总支出为1698.27万元，按支出经济分类,基本支出总额789.21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514.9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9.18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265.03万元；项目支出909.06万元。

2、“三公”经费支出使用和管理情况

2019年公务接待费预算数8万，公务用车费预算数8万。2020年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4.32万元万，公务用车费支出决算数8万。 2020年“三公”经费各费用均控制在预算范围内，较2019年减少14%。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年初编制的预算只能在县级已出台的政策框架之内，不能预测，编制也就无法精确，导致年内预算追加较大，预算控制率较低；编制年初预算时较为精细，按照费用支出的使用范围和内容，进行了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的严格区分，并按照预算的最末级明细进行预算支出管理，专款专用。但对于追加的资金，就没有进行明细分解，造成基本与项目支出混用。

**四、改进措施和建议**

进一步加强内部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在日常预算管理过程中，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